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4)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及若干高級管理層作出自願禁售承諾

本公告乃由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收到本公司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宋陽先生、執行董事李雙江先生及監事兼監事會主席羅紅先生出具的承諾函(「承諾函」)。根據承諾函，基於彼等對本集團長期價值及長期發展前景富有堅定信心，自願承諾，自2025年2月13日起的12個月內(即2025年2月13日至2026年2月12日，包括首尾兩日)，不以任何方式出售彼等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所持受禁售承諾規限的股份總數為65,975,2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8.59%。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宋陽

香港，2025年2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宋陽先生；執行董事盧玉坤先生及李雙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程晟先生、陶志新先生及楊元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為公博士、劉勇先生及薛睿女士。